

臺中市111年度文山地區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執行情形一覽表

執行單位：南屯區公所

111年度10月-12月

項目	計畫名稱	符合規定	金額(元)	備註
1	回饋5里辦理公共設施之興建、小型工程及設備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款	2,661,691	
2	回饋5里辦理活動中心、圖書館及籃(棒)球場等維護管理運作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2款	3,313,480	按月執行
3	回饋5里辦理環境衛生清掃及消毒、環境綠美化等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3款	3,778,374	按月執行
4	回饋5里辦理國小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4款	1,436,400	
5	回饋5里辦理發放水電補助費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4款	17,514,000	
6	回饋5里辦理全年度里民身故關懷慰問金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5款	3,630,000	
7	回饋5里辦理社會救助及弱勢關懷慰問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5款	6,583,487	
8	回饋5里辦理居民文康、體育、藝文及敬老慈幼等活動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7款	7,407,277	
9	回饋5里辦理垃圾分類、環境保護教育宣導及提升生活環境品質、教育、文化水準等活動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8款	4,494,326	
10	回饋5里辦理公害監督巡守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9款	2,388,713	按月執行
11	回饋5里執行回饋業務相關行政經費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0款	838,366	
12	20里辦理環境衛生清掃及辦理弱勢關懷慰問事項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3、5款	2,231,315	按月執行
13	20里辦理居民文康、體育、藝文及敬老慈幼等活動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7款	743,771	
14	南屯區公所辦理公共設施之興建、小型工程及設備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款	2,857,395	
15	南屯區公所111年配合防疫政策辦理相關事宜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5款	1,750,408	

臺中市111年度文山地區垃圾處理場所回饋金執行情形一覽表

執行單位：南屯區公所

111年度10月-12月

項目	計畫名稱	符合規定	金額（元）	備註
16	南屯區公所辦理居民文康、體育、藝文及敬老慈幼等活動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7款	1,428,806	
17	南屯區公所協助推動回饋業務僱用行政助理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0款	1,198,947	
18	南屯區公所辦理回饋業務協調執行費暨相關行政費用	臺中市政府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自治條例第7條第1項第10款	452,699	
	總計		64,709,455	